

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1 年度)

项目名称		疏勒县医保局2021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项目					
预算单位		疏勒县财政局社保股专户					
项目类型		产业发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民生保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基础设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行政运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项目概况	中长期规划（名称、文号，仅指常年项目）						
	资金管理办法（名称、文号）		《疏勒县医疗保障局资金管理办法》				
	绩效分配方式		因素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据实据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	
	立项依据		喀税发【2020】78号，国家税务总局喀什地区税务局 喀什地区医疗保障局 喀什地区财政局关于印发《喀什地区2021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征缴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				
	使用范围		2021年城乡居民参保缴费人员，每人每年享受中央补助464元，自治区补助146元。				
	申报（补助）条件		2021年城乡居民参保缴费人员，每人每年享受中央补助464元，自治区补助146元。				
	项目起止年限		2021-01-01-2021-12-31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中长期资金总额:		20966.00	年度资金总额:		20966.00	
	其中:财政拨款		20966.00	其中:财政拨款		20966.00	
	其他资金		0.00	其他资金		0.00	
中长期目标				年度目标			
总体目标	该项目资金用于积极推进全民参保计划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%以上，稳步提高财政补贴资金，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待遇落实。按时足额安排财政补助资金，确保在每年12月底以前全部到位，全面实施大病保险制度，减轻参保人员的经济负担，缓解社会压力。			该项目资金用于积极推进全民参保计划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%以上，稳步提高财政补贴资金，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待遇落实。按时足额安排财政补助资金，确保在每年12月底以前全部到位，全面实施大病保险制度，减轻参保人员的经济负担，缓解社会压力。			
绩效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参保人数	≥340240人	数量指标	参保人数	≥340240人
			各级财政实际补助标准	≥464元		各级财政实际补助标准	≥464元
		质量指标	以户籍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	≥95%	质量指标	以户籍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	≥95%
			以常住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参保综合参保率	≥93%		以常住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参保综合参保率	≥93%
			重复参保人数	0人		重复参保人数	0人
			虚报参保人数	0人		虚报参保人数	0人
			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	≥68%		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	≥68%
			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	≥60%		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	≥60%
		基金滚存结余科支配月数	6-9个月	基金滚存结余科支配月数	6-9个月		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1年12月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1年12月
	成本指标	各级财政实际补助标准	≥610元	成本指标	各级财政实际补助标准	≥610元	
		城乡居民医保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成本	20966万元		城乡居民医保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成本	20966万元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开展门诊统筹，实行个人账户，向门诊统筹过渡	普遍开展	经济效益指标	开展门诊统筹，实行个人账户，向门诊统筹过渡	普遍开展
		社会效益指标	减轻参保人员就医经济负担，缓解社会压力	成效显著	社会效益指标	减轻参保人员就医经济负担，缓解社会压力	成效显著
		生态效益指标			生态效益指标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实际按病种（组）、按人头付费等支付方式改革	逐步推开	可持续影响指标	实际按病种（组）、按人头付费等支付方式改革	逐步推开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参保对象满意度	≥95%	满意度指标	参保对象满意度	≥95%	